

# 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开展调查研究并制定符合本乡实际的具体政策措施。
- 2、制定和组织实施全乡经济发展的中长期规划，搞好经济发展的总体布局和产业布局。
- 3、开展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教育，加强社会治安治理，调解民事纠纷，维护社会秩序。
- 4、依法管理本级财政、执行本级预算。
- 5、指导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 6、承办本级党委、人大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33 人，其中在职人员 33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0 人。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蒙城县乐涧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35.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6.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21.9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0.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0.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80.08	总计	62	780.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780.08	78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5.52	53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68	52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22.68	522.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84	1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84	1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7	1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17	1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6.17	1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1.99	221.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2.75	11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1.26	2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91.49	9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78	3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3.78	33.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79	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79	7.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7.67	6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7.67	67.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合计	780.08	682.18	97.9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5.52	535.52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68	522.68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22.68	522.68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84	12.84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84	12.8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7	16.17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17	16.17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6.17	16.1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0	0.00	6.4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40	0.00	6.4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40	0.00	6.4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1.99	130.50	91.49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2.75	21.26	91.49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1.26	21.26	0.00	0.00	0.00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91.49	0.00	91.49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78	33.78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3.78	33.78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7.79	7.79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79	7.79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7.67	67.67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7.67	67.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0.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35.52	535.5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17	16.1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40	6.4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1.99	221.9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0.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0.08	780.0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80.08	总计	64	780.08	780.0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780.08	682.18	97.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5.52	535.52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68	522.68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22.68	522.68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2.84	12.84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84	12.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7	16.17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17	16.17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6.17	16.1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0	0.00	6.40
21103			污染防治	6.40	0.00	6.40
2110302			水体	6.40	0.00	6.40
213			农林水支出	221.99	130.50	91.49
21301			农业农村	112.75	21.26	91.49
2130101			行政运行	21.26	21.26	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91.49	0.00	91.49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78	33.78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3.78	33.78	0.00
21303			水利	7.79	7.79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79	7.79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7.67	67.67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7.67	67.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景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8.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2.79	30201	办公费	27.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6.15	30202	印刷费	27.8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2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0.8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8.77	30206	电费	5.4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30211	差旅费	7.4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7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0	30215	会议费	3.1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7.7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4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48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1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6.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2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1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7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44.75	公用支出合计					23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栏次	年初预算数 1	决算数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45.10	43.94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6.36	26.2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7.48	17.48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88	8.74
3.公务接待费	6	18.74	17.72
（1）国内接待费	7	-	17.7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1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281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2,01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景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2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780.0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收入合计 780.0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99.12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工资及其他福利调整、增加了项目支出。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780.0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780.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80.0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99.12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工资及其他福利调整、增加了项目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19 年无变化。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682.18 万元，占 87.45%；项目支出 97.9 万元，占 12.5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80.08 万元，决算数为 78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73.03 万元，决算数为 535.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59%，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工资福利调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7.36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年初社会保障和就业预算数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数，决算录入

“支出决算明细表”各“项目”栏的工资福利支出里面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未单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42 万元，决算数为 16.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19%，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工资福利的调整。

（四）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村集中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4.4 万元，决算数为 221.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4.0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农村道路建设支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 19.64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年初住房保障预算数为住房公积金数，决算录入“支出决算明细表”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的工资福利支出栏里面的住房公积金项，未单列住房保障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2.18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438.3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72.72 万元，增长 19.89%，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工资福利的调整。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25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95.36 万元，增长 85.23%，主要原因是：运行费用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95 万元，增长 85.5%，主要原因是：遗属补助人员增加、相关补助标准提高。

（四）资本性支出 30.18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30.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车辆购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5.1 万元，较预算公开数 42.62 万元增加 2.4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追加了 2.48 万元，决算数为 43.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3%，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6.48 万元，增长 60.0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74 万元，决算数为 17.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56%，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1.12 万元，下降 5.94%，主要原因是相关接待减少。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81 批，累计接待 201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6.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17.48 万元，决算数为 17.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7.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为满足正常公务需要，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88 万元，决算数为 8.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2%，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12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车况差，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2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的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7.25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增加 95.36 万元，增长 85.23%，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人员编制数量增加等。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无。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62.31%。

组织对“乐洞村中心组照明设施建设项目”、“乐洞村石榴下河堤及附属工程建设工程” 2 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乐洞村中心组照明设施建设项目，明显改善了道路交通安全状况，解决了村民出行难、生产生活不便等难题；乐洞村石榴下河堤及附属工程建设工程，改善了该组及周边村落人居环境，充分发挥了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建设的示范作用。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0.0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1年度评价得分为98分。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 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汇总报告

为了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规范财政支出行为，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根据崇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县本级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崇财字【2022】37号）文件精神，我乡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就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度涉及项目2个，分别是乐洞乐洞村石榴下河堤及附属建设工程（革命老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和乐洞乡乐洞村中心组照明设施建设项目（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革命老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建设主要是为了弘扬革命老区优良传统和革命精神，充分发挥好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建设的示范作用；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建设项目的实施，有力的助推新农村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为乡村振兴添彩。项目投入县级财政资金61万元。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1、通过财政奖补资金项目，完善村级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农民生产生存环境，建设村级公益事业，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构建和谐社会主义。

2、对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与实际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得出既定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对进行目标与实际工作不一致的内容进行原因分析，指出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完善的意见和建议，要求项目实施单位整改，从而提高项目综合效益。

3、通过绩效评价让我镇在今后安排专项资金的时候，进一步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改进管理措施，健全财政资金管理制度，解决好项目在建设、管理、制度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为今后在改善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更好的部门作用。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财政具体支出及其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财政投资所带来的各种效益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三）评价内容

1、项目目标情况。是对评价对象预定目标的设定，规划情况是否明确、细化、量化，能否体现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等预期目标完成情况以及社会效益情况等评价。

2、项目管理情况。主要是反映资金的分配、拨付是否及时到位，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支出是否合理，管理是否规范，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使用情况是否监督到位等制度方面进行考核。

### 三、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崇义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本级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崇财字【2022】37号）工作方案安排，对我乡 2021 年度项目的绩效评价项目进行了自评，自评得分均 98 分，达到“优”等级。

###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 （一）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乐洞乡乐洞村石榴下及中心组，配套了项目资料表册，资料表册包含项目建设申请表、村民委员会会议记录、村民代表会会议记录、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情况公示等内容，项目资料表册资料比较齐全完整，能较好的控制工程进度、工程质量，项目基本达到了工程各方面管理要求。

#### （二）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21 年财政实际下拨革命老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资金 55 万元、下拨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 6 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21 年实际使用革命老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资金 55 万元、实际使用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 6 万元。2021 年末 2 个项目资金均无结余。

3、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乐洞乐洞村石榴下河堤及附属工程建设工程新建河堤 77 米，新建河堤护栏 140 米，改善该组及周边村落人居环境，促进乐洞乡发展；乐洞乡乐洞村中心组照明设施建设项目采购安装路灯 30 盏，提升了道路交通安全状况，明显改善群众出行问题。

##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和改进措施

### （一）偏离原因

跟踪问效动态过程中缺少监控，导致资金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绩效目标偏离的现象。

###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对项目工作的全面领导，便于及时发现项目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加以改进。严格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实施规范。

2. 专款专用。严格按项目规范要求，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工作顺利开展。项目内所有支出都由报账员把关，再经分管领导审核，最后由主要领导复审，严格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保证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取得了良好效果。

3. 加强监督。对日常工作加强规范和监督，防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差。

4. 不断加强学习与交流。

##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是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指标完成好的工作要在下一年度继续巩固和加强，对未完成的指标要深入剖析原因，找出症结，在以后工作中完善和改进；二是利用绩效自评结果，促进部门（单位）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全年绩效自评结果在政府网址公开，同时，向县财政局报送自评结果，接受社会和各级部门的监督。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崇义县乐洞乐洞村石榴下河堤及附属建设工程						
主管部门		崇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乐洞乡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	55	5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	55	5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位于乐洞乡河背组,新建河堤150米,新建河堤护栏120米,道路整修1300平方米,改善该组及周边村落人居环境,促进乐洞乡发展。			新建河堤77米,新建河堤护栏140米,改善该组及周边村落人居环境,促进乐洞乡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建河堤长度	150米	77米	10	10	实际完成工程量以工程验收结算为准
			新建河堤护栏	120米	140米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1年11月底前	2021年8月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到位	到位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村民人口数	≥600人	≥800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段周边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8	还需进一步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做好建后管护	建立管护机制	建立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10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审核人: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乐洞乡乐洞村中心组照明设施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乐洞乡乐洞村民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村级一事一议项目建设，解决村民出行难、生产生活不便等难题。			采购安装路灯30盏，提升了道路交通安全状况，明显改善群众出行问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A)	实际完 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安装路灯数量	30盏	30盏	10	10	
			受益人口	≥200人	≥2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路灯亮化率	≥98人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 月底	2021年12 月底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方便群众出行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5	
			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状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小乡镇人居环境面貌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8	还需进一步改 善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路灯使用年限	≥5年	≥5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10		
总分						100	98	
填报人：				审核人：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 崇义县乐洞乡人民政府2021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目的。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是农村税费改革，取消村提留，乡统筹和“两工”后，村民通过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开展村内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政府采取以奖代补、民办公助的方式，给予适当财政补助。其目的是以农民自愿出资出劳为基础，以政府奖补资金为引导，建立多方投入，共同推进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投入新机制。有利于调动广大农民参与筹资筹劳及农村公益事业建设的积极性，有利于充分发挥农民群众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中的主体作用；有利于促使基层干部逐步学会与群众商量，按民主程序办事，提高民主管理水平，有利于促使村民逐步养成参与民主议事的习惯，珍惜自身的民主权利，提高民主意识，不断推进基层民主建设的进程。有利于村民之间、干群之间的交流和沟通，增强基层干部和村民的民主意识和法制观念，有利于发挥村民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从而推动村内事务决策的公开、公平、公正，维护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这不仅利于构建农村和谐社会，而且有利于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

根据崇义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申报2021年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的通知》，为解决村民出行难、生产生活不便等难题，经会议研究决定选择了乐洞村中心组组织实施照明设施建设项目，上报县级立项。

2、项目实施情况。经崇义县财政局、崇财函【2021】10号《关于崇义县2021年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

批复的函》，批准实施乐洞村中心组路灯安装项目。建设内容为：安装路灯 30 盏。

3、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项目建设总投资 70000 元，其中：财政奖补 60000 元，村集体投入、以劳折资 10000 元。财政奖补已全部拨付乐洞村委会。

## （二）项目绩效目标

以村民自愿筹资筹劳为基础，以政府奖补资金为引导，以充分发挥农村基层民主作用为动力，逐步建立筹补结合，多方投入、共同推进的村级公益事业建设投入新机制，促进乡村振兴。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的目的：为提升项目的质量，规范项目开展的流程，保障资金的规范使用，以及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提升资金管理水平。评价的对象和范围：包括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的财政性资金和上级财政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评价在科学规范、保证客观、公开、公正的基础上，遵循效益与费用口径对应一致，风险与收益权衡，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以定量为分析为主，以及动态分析与静态分析相结合，以动态分析为主的原则。

2、绩效评价方法：项目绩效评价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部门制定的强制性标准；遵循独立、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包括指标评价、数据采集和社会调查中所采用的方法。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乡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分工，制定了



切实可行的评价方案。根据各业务股室的情况汇报和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资料，评价小组现场进行询查和核实。我乡 2021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到位，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按照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100 分。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乐洞村委会 2021 年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路灯安装项目自评评分 98 分，优秀等级。中心组将不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评价组织开展情况纳入年度工作综合考评，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安排，分配的重要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A)	完成值(B)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安装路灯数量	30 盏	30 盏	10	10	
		受益人口	≥200 人	≥200 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路灯亮化率	≥98 人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底	2021 年 12 月底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群众出行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5	
		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状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小乡镇人居环境面貌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8	还需进一步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路灯使用年限	≥5 年	≥5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2%	≥92%	10	10	

项目的实施，方便了村民出行，改善了村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农民增收致富。解决了农民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与村民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发挥了农民群众在乡村

振兴中的积极作用，有利于推动农村基层民主建设，提高了农民群众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增加了党和政府的凝聚力，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经村民代表大会讨论提出，报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通过后立项实施，项目审核文件及材料符合向关规定。项目的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将带来的相应效益目标进行填写，项目绩效目标充分，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情况相符，项目绩效目标清晰且可量化评定。资金的投入通过编制预算书，面向社会招标，待确定施工方后根据决算工程量，报重审组审核后确定实际工程款资金，符合项目审核流程。

##### （二）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到位后，项目有序开展，在保质保量的情况下，在规定的项目工期内完成项目的建设，并通过相关人员的检验核定，质量达标，对于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收集齐全并及时归档。同时，在项目交付使用后，及时将项目资金进行拨付，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 （三）项目产出情况

根据绩效目标及项目资料中的结算报告核实该项目的工程量达到了材料中报送的标准，质量在经专业人员的检验后也达到交付使用的标准，并根据实际的结算工程量进行据实拨付，节约工程中不必要的成本，严格遵守相关的财务制度。

#####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工程建成后投入使用，极大的便利的周边群众的生活出行，缩短了当地的生产运输时间，降低了群众在出行时

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领导重视、责任落实。乐洞乡人民政府和乐洞村民委员会重视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由一名副科领导分管财政奖补项目工作，下设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在财经办，负责具体日常工作，由财经办负责人任办公室主任。项目申报和资金拨付，必须经单位主要领导审批，在乡政府和村委会的强有力的领导下，各站所、村委会协调配合，责任落实，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2、农民自愿、民主决策。首要条件就是农民自愿、农民不愿意坚决不做。召开村民户主会议、民主议事，并经三分之二以上村民同意。村民不愿意，项目是做不好的。

3、建立村级公益设施管护制度。按照“谁投资、谁所有、谁管护”的原则，明确了所建公益设施的所有权，落实了管护责任制，并制定了行之有效的管护办法，充分发挥所建设施的使用效率。

4、严格执行《江西省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工作指南》。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好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坚持公示、公开、透明，专户专人管理。

### （二）存在的问题

在项目绩效过程中缺少专业的培训，在项目绩效的编制和实施过程中还存在生疏的地方，今后需加强学习，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体系，提升项目绩效的编制质量。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



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